



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
第1035(1995)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一、导言

1. 本报告依照1995年12月21日第1035(1995)号决议提出。

2. 1996年12月4日和5日在伦敦举行的第二次和平执行会议重申致力于完全实现《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及其各项附件(“和平协定”)中规定的目标。12月5日通过的会议结论已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S/1996/1012,附件)。会议审查了在执行《和平协定》第一年中取得的进展,表示愿意继续投入人力和财力资源扩大过去12个月取得的成果,以便巩固和平,鼓励和解及经济、政治和社会的复苏,恢复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经济健康和繁荣。争取实现这些目标主要是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当局的责任,会议强调指出,国际社会投入人力和财力资源的意愿取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当局是否加强对执行和平协定的承诺。会议赞同1996年11月14日在巴黎举行的执行和平委员会部长级指导委员会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主席团会议所制订的两年“巩固期”指导原则。会议还通过了这个巩固期头12个月期间的行动计划。

3. 本报告总结了自从我1996年10月1日上次报告(S/1996/820)以来联合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的活动情况。本报告提供了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同一时期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工作情况的最新概况。本报告还载有我就联合国参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事务的前景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是根据伦敦会议的建议提出的。

二、执行《代顿协定》

4.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的战斗于1995年10月11日停止。从那时起至1995年12月20日,联合国保护部队(联保部队)对为在俄亥俄州代顿进行和平谈判而实施的停火进行监测。1995年11月21日在代顿草签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及其11个相关附件(统称《和平协定》)。1995年12月8日和9日在伦敦举行和平执行会议,任命卡尔·比尔特先生为高级代表。1995年12月14日,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克罗地亚共和国、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以及其他当事方在巴黎签署了《和平协定》。

5. 1995年12月15日,安全理事会第1031(1995)号决议欢迎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及更广泛的区域部署多国执行部队(执行部队),并注意到缔约各方请部队留驻“为期大约一年。”安理会同一决议还赞同设立一名高级代表,“动员并酌情指导”从事《和平协定》民事方面工作的“各民事组织和机构并协调其活动”。1995年12月20日,联保部队的权力移交给执行部队。1995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第1035(1995)号决议决定成立联合国国际警察工作队(警察工作队)和联合国文职办事处,为期一年,合称为联合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

6. 自1995年12月以来,联合国系统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参与已演变成起支助作用。执行部队指挥官领导军事事务;高级代表领导民事事务。我的驻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别代表伊克巴尔·里扎先生领导波黑特派团,确保其工作同高级代表办公室的工作密切协调。

三、特派团自1996年10月1日以来的活动

联合国国际警察工作队

7. 警察工作队目前人员是来自34个国家的1 704名监测员。警察工作队在任务地区内62个地点进行工作。各实体的警察部队与警察工作队监测员之间有合理的合作,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特别是关于斯普斯卡共和国警察部队改组的问题。

8. 警察工作队由专员彼得·菲茨杰拉德先生领导,负责监测联邦警察部队的一切活动以及斯普斯卡共和国警察部队的一切活动。警察工作队监测员在各该实体的警察陪伴下进行联合巡逻,以作出榜样引进民主警务原则。警察工作队已成功地
将社区警务引进一些地区。警察工作队也拟订了一个学校方案,旨在教育各级学生公民义务和民主警务原则。警察工作队还为各个警察部队进行综合培训、改组和审查方案。

9. 联邦警察的培训和改组仍在继续,虽然进度比预期稍慢,主要由于联邦各伙伴间的政治争执。自7月以来已有12 500名申请者接受考试。现在已经审查了其中来自七个行政区的7 000人在人权方面的记录。三个行政区的培训已将近完成。联邦当局和警察工作队已经就将发给改组后联邦警察部队的身份证的类型和设计达成协议。萨拉热窝行政区将第一个收到新的身份证和新款式的联邦制服。

10. 斯普斯卡共和国警察的培训和改组尚未开始。斯普斯卡共和国当局和警察工作队之间尚未就其警察的改组和培训达成正式协议,虽然它们原则上已非正式地同意警察工作队的要求。这将成为警察工作队在1997年的工作重点。

11. 1996年9月28日爱尔兰政府主办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执法问题国际会议,这个会议是联合国组织的,以便为波斯尼亚警察部队的培训和装备征求财务支持。在都柏林捐助者会议上作出的认捐未达到期望的数额,这就影响了当地警察的培训和再装备速度。

12. 在莫斯塔尔将西欧联盟警察的权力移交警察工作队于10月15日顺利进行。

警察工作队已采取措施,旨在解散一些波斯尼亚克族准警察部队。在警察工作队专员的坚持下,莫斯塔尔的特别警察部队已被解散,各种武装平民警卫团体也被解散。联邦各地的其他特别警察单位也正在解散。

13. 在执行部队的指挥结构最近发生重大改变后,执行部队和警察工作队之间密切的工作关系仍然继续。执行部队和警察工作队的高级人员定期交换相互关心的资料。执行部队人员和在外地的警察工作队监测员之间也存在高度的合作。警察工作队和执行部队每天进行联合巡逻,尤其是在高度紧张或预期会发生事件的地区。

民事

14. 民事干事继续执行三个主要任务,即:向警察工作队提供支助;分析和报告当地的政治事件和趋势;以及为当地的建立信任和解决问题进行斡旋。

15. 民事干事定期向警察工作队的区域、地区和站指挥官汇报情况,使后者了解在其各自责任地区内的当地政治动态。此外,民事干事继续协助警察工作队同关键性的当地和国际行动者建立工作关系,并通过这种关系,帮助控制可能具爆炸性的情况。民事机构和警察工作队也合作监测人权并同其他国际行动者合作,以便确保侵害人权案件得到国家主管机关的处理。但是,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发生的大部分侵犯人权情事(有人估计多达70%)显然是各实体本身的警察部队干出的。这种情况造成有必要对这种案件进行独立调查。联合国因此在第二次和平执行会议上提议把这项责任交给警察工作队,这项提议获得广泛支持,并且列入伦敦会议的结论中(见第2段)。

16. 民事干事提供的关于政治发展情况的详细报告使我的特别代表能对全国和区域各级关于《代顿协定》执行情况的讨论提供意见。这种资料连同警察工作队的报告已应其他国际行动者的要求提交给它们,这些行动者包括高级代表、执行部队、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及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计划署。

17. 民事干事同地方当局的密切接触已促成官员们举行了几次跨实体间边界线

会议,因而有助于减少紧张和可能的暴力行为。在联邦方面,民事干事同高级代表办公室协调,继续提供斡旋,以便促进建立地方政府机构。最后,民事干事作为联络中心,将关于在该国工作的其他国际组织,尤其是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方案和活动的资料传播给地方当局。

排雷行动中心

18. 排雷行动中心的国际工作人员包括8名联合国工作人员和1名借调的军事顾问。此外,排雷行动中心雇用了25名当地工作人员,他们正在接受在职训练。排雷行动中心在莫斯塔尔有一个部分成立的区域办事处,但是在巴尼亚卢卡、图兹拉和比哈奇计划设立的区域办事处还没有配备工作人员。因为排雷行动中心目前的员额编制和结构不足以满足1997年预期的排雷需要,人道主义事务部不久将发表排雷行动中心的订正组织结构和预算。

19. 排雷行动中心继续带头协调排雷方案,促进活动的执行,鼓励政府和捐助者执行一项统一方案。旨在协助政府承担排雷活动的全部责任的一项全国管理训练方案已经开始。

20. 当前努力的重点是发展必要的能力以处理优先的排雷工作,从而能开始重建并为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家园创造条件。为了实现这些迫切的目标,排雷行动中心已拟订一个全面排雷行动计划。该计划包括一个综合训练方案和一个就业机制,以便在1997年4月前提供多达2 000名排雷人员,那时的气候条件将可以在全国各地展开排雷活动。这个计划的一些要项已经通过由捐助者出资并由排雷行动中心协调的四个方案加以执行。但是,这些方案的延迟执行已造成排雷行动中心必须发挥更积极的作用。因此已拟订联合国排雷行动方案,并已列入1997年的联合国人道主义呼吁。这是为了应付所需的排雷人员预期的人数不足。

联合国信托基金

21. 安全理事会第900(1994)号决议为恢复萨拉热窝的基本公用事业而设立了

信托基金,特派团继续监测该基金支持的各个项目。波黑特派团也管理速效基金,该基金提供有效的机制以资助在萨拉热窝的小型紧急项目。自1994年以来存入该信托基金1 890万美元,其中大约只有100万美元仍未承付。

四、联合国系统的活动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2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努力执行《代顿和平协定》附件7。估计自1996年初以来,战时210万逃难者之中,约有250 000名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已返回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家园(约50 000人来自该地区以外的庇护国)。难民专员办事处向许多已返回家园的人提供援助,并同时通过下述两项措施,为大规模回返奠定基础。

23. 首先,在国际管理小组、世界银行、欧洲委员会和其他方面的支助下,继续在1996年6月难民专员办事处确定的22个返回“目标地区”(其中19个在联邦,3个在斯普斯卡共和国)进行修复工作。估计需要修理的84 000间住房中迄今已修复24 000间。其他关键的社区基础设施活动,例如修理100间学校,50间诊所和医院、60个供水系统和50个电力系统的工作也已进行。估计多达100 000人,主要为流离失所者,将从这些活动中获得好处。1997年,难民专员办事处将继续鼓励捐助者在目标地区投资,以及确定可以返回的其他地区。

24. 第二,难民专员办事处继续执行其建立信任措施,即回返问题地方工作组、实体间公共汽车服务以及流离失所者探访其家园地区。尽管难民专员办事处遇到许多障碍,这些行动已起了积极的作用。然而,这些措施本身不是目的,而只是朝向返回少数民族住区跨出的第一步。在这方面,难民专员办事处还参与执行高级代表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执行部队、警察工作队、欧洲委员会和缔约各方于10月份通过的《返回隔离区程序》。难民专员办事处还设立了五个国际住房委员会以处理申请事宜。迄今为止,已有1 500多人搬回隔离区内实体间边界线另一边的家园。但

令难民专员办事处非常担心的是,特别在隔离区的斯普斯卡共和国一方,可能返回者的住房被烧和被炸的事件越来越多。由此可以看到,在某些地区仍然有许多人反对这类回返。

25. 根据难民专员办事处的估计,1977年将约有约200 000个难民得到协助有组织地遣返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另有200 000个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可能自发返回。因此复原和重建工作必须加快进行,以建立可以收容这么多人返回的能力。难民专员办事处本身计划于1997年修复15 000间住房或公寓,为大约75 000个返回者或从别处迁来的人提供住所。它还计划与东道国建立更密切的合作关系,以促进和规划回返工作。

26. 过去一个月,难民专员办事处还正式推行一项于7月份开始执行的倡议,为持久解决整个地区、包括克罗地亚和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等邻国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拟订一项行动计划。该项计划的期限为两年,与巩固时期相同。明年春季将与该地区的国家和难民收容国,以及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融资和发展机构协商,把计划最后定下。计划包括一系列解决逃难者问题的办法,例如遣返,回返、自愿搬迁和就地安置以及(人数很少的)重新定居或继续在国外接受保护。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2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实地活动是向人权委员会前南斯拉夫领土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最近执行的两次任务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性支助。特别报告员执行这两次任务时,视察了据报人权遭受严重侵犯的地点。特别注意的问题是行动自由、人身安全、返回权利和传媒自由,关于个别的案件,人权实地行动同警察工作队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特别是联邦监督员,密切合作。实地行动还支助联合国失踪人员问题专家的活动,并继续与高级代表办事处合作。在人权协调中心的构架内,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开始成立机构间的人权机构建设问题工作组。该行动的人员更积极地参与各个机构建设领域的工作,并向非政府组织提供支助。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8. 检察官办公室于1996年8月21日在萨拉热窝开始办公。其作用是为国际法庭在联邦和斯普斯卡共和国境内的活动提供一个联络中心,以便向政府、联合国机构、执行部队、非政府组织和个人要求并收取关于战争罪行的资料。

29. 检察官办公室提供后勤支助,包括于需要时同执行部队制订警卫安排,特别有关挖掘遗骸的安排。向在该地区执行任务的调查员提供的支助包括陪同并协助他们进行调查,并于需要时进行进一步查问。萨拉热窝办事处尽力确保关于当局拘押涉嫌犯有战争罪行的人的“公路规则”程序(《罗马协定》)得到遵守。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30. 1996年7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办事处在萨拉热窝成立。开发计划署的初步方案依据的是多部门联合国系统特派团的调查结果和建议,该特派团于1996年3月访问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开发计划署初步方案的重点是为该国振兴经济和加强政府及当地机构的努力提供援助。1996年,开发计划署大约提供了570万美元。此外,日本政府同意向开发计划署提供3 080万美元,支助1996—1998年期间的方案。

31. 到目前为止,两个地区/社区发展项目已经开始进行。经济管理领域的一个项目是在制订中长期经济过渡战略和政策方面向政府提供援助。此外还向紧急教育、复原和保健部门提供了援助,包括修复该国唯一的制药厂。通过优质种籽紧急生产方案支助了农业;通过培训和系统提高项目支助了司法机。为加强中央和地方两级政府实体的规划和技术支助单位提供了技术援助。

世界银行

32. 世界银行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任务是继续执行国际社会1995年12月

在布鲁塞尔会议通过的重建方案,以支助该国的经济重建。世界银行还帮助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实行经济体制改革,以发展更适宜市场运作的经济。

33. 到目前为止,世界银行已为13个具体项目共筹集32 560万美元。此外,世界银行还管理一项超过1.2亿美元的基金,用于为这些项目共同供资。世界银行所制定的项目,目前处于执行阶段,价值约10亿美元。截至11月中旬,利用世界银行管理的资金签订的合同共913份,价值在1.85亿美元以上。

34. 世界银行已作出重大努力,帮助协调参加重建方案的捐助者的工作。向难民专员办事处的难民回返优先方案提供了特别支助。世界银行筹集了巨额资源,在难民专员办事处目标地区重建房屋,并执行创造就业机会方案以及其他基础设施发展计划。在协调重建方面与世界银行一起发挥重要作用的其他机构有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这些机构领导了世界银行设立的涉及农业、卫生、供水和就业等部门的重建工作队。

世界粮食计划署

3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继续执行其向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各地运送粮食援助的方案,并通过地方当局和其他执行伙伴分发给200万名以上的受益人。先前由难民专员办事处负责粮食援助的管理,过去几个月期间,粮食计划署已重新全面负责这项工作。根据4月粮食援助需求评估机构间联合特派团的调查结果,通过与难民专员办事处和其他执行伙伴广泛协商,现在已经拟订了新的粮食援助战略。1997年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联合呼吁反映了该战略。

36. 粮食计划署曾承诺通过有助于振兴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经济的一些项目,间接调拨粮食计划署的一些资源。作为该承诺的一项内容,粮食计划署继续执行向当地面粉厂提供小麦的政策。8月底,37 000公吨小麦已经运到,另有25 000公吨于11月运到(均为美利坚合众国捐助)。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六家面粉厂(包括

斯普斯卡共和国的一家面粉厂)签订了合同,为粮食计划署把这些小麦加工成面粉。这个项目创造了500个就业机会,加强了这个重要的粮食加工行业的能力。11月,与萨拉热窝一家面包厂和联邦社会福利部一起开始进行一个生产营养饼干的项目。生产的饼干将用于面向特别易受伤害群体(孤立无助的老人、孕妇、哺乳妇女和幼儿)的冬季补充营养方案。

世界卫生组织

37. 1996年期间,卫生组织的方案进行了修改,以适当平衡人道主义保健援助和发展援助。传染病的爆发仍是一直存在的潜在威胁,而由于四年期间相对不受注意,慢性病又重新抬头。一些地区的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依赖紧急援助,而另一些地区的社区保健服务设施则能够提供足够的服务。卫生组织复原工作正在满足急迫的需求,同时正在逐步发展能够提供可持续和适当服务的基础设施。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38.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卫生组织在每个实体支助了卫生部筹备12月的全国免疫日。这项活动预期能够向另外75 000个儿童提供小儿麻痹症免疫接种。这项活动是1996年全年加强免疫方案的高潮。萨拉热窝和戈拉日德当局举行了母乳喂养讨论会并确定了各自的行动计划。儿童基金会还支助教育部筹备关于幼儿发展的全国方案。这补充了儿童基金会、世界银行、教科文组织和索罗斯基金会支助下目前正在开展的活动,以加强对未注册教师进行培训并向其提供技术支助。儿童基金会与执行部队和联合国排雷行动中心合作,出版了《超人》漫画书的防雷宣传特刊,并在9月选举之前进行了青年投票活动,使儿童能够参与并表示意见。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39. 教科文组织一直在进行修缮和重建文化教育机构的几个项目,并和其他捐

助者一起开展各项教育活动。具体而言,教科文组织已完成萨拉热窝国家博物馆第一阶段修缮工作。教科文组织还向独立新闻媒介提供了经费并资助了文化活动。在文化遗产领域,该组织举行了为期三周的建筑物保护和修复课程,并正在拟订莫斯塔尔旧城的复原计划。

国际劳工组织

40. 劳工组织主持着就业和培训问题捐助者工作队,继续与政府合作,促进面向受战争影响群体和失业者的紧急就业方案。劳工组织还协助制定一项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战后《劳工法》。

五、联合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派团的未来

41. 12月4日和5日召开的伦敦会议呼吁联合国与高级代表、稳定部队和其他主要组织密切合作,在和平进程的下一个阶段(“巩固时期”)履行重大职责。其中当务之急是创造适当条件,让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及早、安全和有秩序地返回家园或他们选择的其他地方。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仍将受托负责这一领域的工作,并将得到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的协助。难民专员办事处将优先重视协助前往多数地区的较大规模的自愿回返,并协助自愿迁回这些地区或在这些地区之内迁移的人。除了住房和基础设施修理方案之外,还有更具针对性的人道主义援助。根据《和平协定》的规定和保证,将优先协助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所有地区,不过这些都取决于各方是否充分履行在附件7中作出的承诺,《和平协定》有关规定的执行以及重建和复原工作的进展是否迅速。在两年期间内,难民专员办事处将力求解决影响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和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整个区域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这是一项区域持久解决计划中的一环。这项计划将于1997年春季提交给国际社会。

42. 伦敦会议认可了国际警察工作队推动民主警务的重要工作,并要求予以继

续和加强。会议还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以及若干其他组织在落实《代顿协定》附件六方面从事的工作。高级专员将继续向高级代表办事处提供支助,向地方当局和警察工作队提供技术援助,并向特别报告员和失踪人员问题专家提供支助。伦敦会议呼吁增加向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工作提供的支助。会议还赞同联合国排雷行动中心发挥作用,在排雷领域协调国际努力和支助国家当局。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方案将继续在人道主义援助、复原和重建领域开展活动。

43. 我建议保留秘书长驻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别代表一职。特别代表将把联合国协调员和联合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团长的职能集于一身。过去一年来,他的工作确保了联合国各种行动之间的协调一致。他还就《和平协定》的执行情况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外代表我出席讨论。特别代表还与高级代表、执行部队指挥官和国际社会的其他高级官员密切合作。

44. 波黑特派团包括警察工作队和一个联合国民事办事处。联合国排雷行动中心也是特派团的一部分。波黑特派团还负责前特别协调员办事处恢复萨拉热窝的基本公用事业的方案。

45. 伦敦会议感谢警察工作队在过去一年开展的工作,并欢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当局请求将警察工作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在本报告第六节,我建议安全理事会接受这项请求,并把警察工作队的任务范围稍加扩大,因为伦敦会议也就此提出要求。

46. 警察工作队的任务列在《和平协定》附件11中,其主要内容如下:

- (a) 监测、观察和检查执法活动和机构、包括有关的司法组织、结构,以及诉讼程序;
- (b) 向执法人员和部队提出建议;
- (c) 训练执法人员;
- (d) 在警察工作队协助使命范围内,为波斯尼亚当局的执法活动提供便利;
- (e) 评估对公共秩序的威胁,并就执法机构处理此类威胁的能力提出建议;

(f) 向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政府当局提出有关组成有效的民法执行机构的建议；

(g) 警察工作组酌情通过陪同波斯尼亚的执法人员协助其执行职责。

47. 除以上任务之外，伦敦会议还要求警察工作队调查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地方当局警察侵犯人权的情况。在此之前，地方当局曾商定在工作队的协助下紧急调查，或是协助警察工作队调查警官或任何其他执法或司法官员被控侵犯人权或基本自由的案件。为履行这一附加职责，参照1996年的经验，可能需要在目前1721名人员的限额上再增加警察工作队人员。如能增加，我将在专员对伦敦会议提出的请求所涉问题作出评价之后向安全理事会就此提出建议。此外，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将组成一个人权专家小组协助警察工作队。根据高级代表有关各执行机构应在相同城市内设置其主要区域办事处的请求，我打算除萨拉热窝、巴尼亚卢卡和图兹拉已经开展工作的办事处之外，再在莫斯塔尔设立一个警察工作队区域办事处。在莫斯塔尔维持治安的职责已由西欧联盟移交给警察工作队，这也使我有必要作出以上决定。

48. 警察工作队监测员将继续需要联合国民事干事提供政治方面的建议。不过，我认为没有必要增加民事干事人数。目前他们的人数及其组织结构足以应付警察工作队的需求，向高级代表和其他人提供政治信息，并在当地一级提供斡旋，这些工作他们在过去一年开展得十分良好。

49. 排雷行动中心是通过人道主义事务部由自愿捐助提供经费的。如果捐助能够到位，中心将进一步扩大，使其能够在这一重要领域里更有效地协调国际努力。

六、意见

50. 《和平协定》签署一年之后，我们对其执行现况表示满意，但是也注意到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

51. 出现了许多积极的事态发展。首先，由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领导

的执行部队的大规模驻扎结束了战斗。各方部队脱离接触,没有因为军事行动而造成一起伤亡。1996年9月14日举行、有240万人投票的选举得到欧安组织的核证。《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宪法》设想的分权体制已开始建立。

52. 不过,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离《和平协定》所设想的人人均享有广泛自由的统一社会仍有漫长的道路。对于《和平协定》中关于将各族凝聚在一个国家的内容,三方均未诚意执行。行动自由以及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原籍仍远远称不上有保障。对少数民族的骚扰仍在继续。斯普斯卡共和国的民族主义领导人和某些克族领导人继续鼓吹其领土完全脱离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虽然有国际社会的大规模驻留,这些现实仍继续存在,除非不久就放弃这些民族主义愿望,否则恢复一个统一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前景将黯淡无光,尽管国际社会为之作出了巨大的努力。

53. 伦敦会议相当注意的是,必须确保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能够发挥作用。我再次呼吁所有国家拘留被起诉的战争罪犯并将他们移交给国际法庭。不这样做就是违反国际法规定的义务,并将进一步损害为促进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各族人民的和解而做出的努力。《和平协定》缔约各方尤其是没有履行在该协定中承担的义务。具有重要意义的是,伦敦会议责成和平执行委员会指导委员会考虑能够采取何种进一步措施将被起诉的战争罪犯送交国际法庭审判。

54. 我欢迎伦敦会议得出的结论,这些结论再次明确指出,执行《和平协定》的主要责任在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当局。自1992年以来国际社会一直在当地干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事务,《和平协定》是在国际社会主持下缔结的,国际社会对确保完全遵守该协定的规定继续负有直接的责任。伦敦会议正确地指出,国际社会是否继续愿意提供重建和发展所需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取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当局是否强化其履行《和平协定》各项义务的承诺。我欢迎确定具体标准,国际资源的提供将以达到这些标准为条件。联合国将充分支持高级代表监测这些标准的实施。

55. 联合国将继续按照伦敦会议的请求,协助执行《和平协定》。特别重要的是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家园或他们选择的其他地方。我称赞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做出的努力和难民目前的居住国的慷慨和耐心。我对迄今极慢的回返步伐表示遗憾,但是我请现在在仍收容难民的国家保持耐心。难民专员办事处及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机构和规划署将努力确保创造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回返的条件,从而加快回返的速度。

56. 根据和平执行委员会的请求,以及我自己对联合国在执行《代顿协定》方面的贡献所作评估,我建议安全理事会决定将波黑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到1997年12月21日为止,我还建议,作为波黑特派团组成部分的警察工作队的使命应增加一项任务,即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各当局的警察或其他执法人员侵犯人权的指控进行调查。如果因此需要少量增加警察工作队的人数,我将在适当时候寻求安全理事会批准。

57. 在即将来临的巩固期间,警察工作队仍将是一个关键因素。在建立按照民主标准作业并形成—个开放和自由社会基础的执法机构方面,它将继续发挥特别重要的作用。我鼓励会员国继续为警察工作队提供人员。我还吁请有关捐助国慷慨捐款,资助旨在装备和训练国家警察部队的各项方案。另外还迫切需要捐助者捐款给排雷行动方案。如果今后两个月内无法获得充分资金,计划在1997年进行的活动将受到威胁,从而进一步耽搁重建方案的执行和难民的回返。

58. 最后,我谨感谢我的特别代表伊克巴尔·里扎先生和警察工作队专员彼得·菲茨杰拉德先生,感谢他们能干的男女工作人员,他们尽忠职守,带领联合国参加国际社会促成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实现持久和平的努力。
